



# 诚信体系建设与司法公信力的道德资本

姜 涛

内容提要 如果司法不能  
 关键词 司法 认 司法  
 210023

## 一、问题的提出：由“信访不信法”现象切入

“信访不信法”是一个特有的中国问题。可以说，涉诉信访已经成为当前司法信任危机的不  
 “信访不信法”  
 为访的信。一问题，有一  
 信访信法，是一不的。任，有诉  
 法，是信访，法的。”<sup>[1]</sup>，一是  
 “信访=有法=信访是”  
 问题的、信访不信法，成信访不信法的，是，  
 的是信访司法有，为有。当国司法信  
 的法。为前，司法以有，是有  
 信的，是，法的，是以法的为  
 的，可司法法。一的一一  
 ，法的信可。可以为是司法的。

“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 助项目”(PAPD) 助，受到 持的国家 科 金项目 刑  
 刑法的建”持。

[1] 信访“信法”法， 2010 21。

# 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事前合法性审查

刘 权

**内容提要** 行政规范性文件的事前合法性审查,不仅可以有效提升现代行政的形式合法性,也能增加其民主性和理性,进而改变现代行政合法化的逻辑。我国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的事前合法性审查存在审查机构不统一、审查标准不科学、审查方式单一、审查程序不规范等问题。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,应当由司法机构进行事前审查,形式合法性审查、实质合法性审查、程序合法性审查、实体合法性审查,审查标准以规范的审查,程序化的审查。

关键词 行政规范性文件 合法性 事前审查

《江苏学》2014年第2期,第100871页

随着社会问题的日益增多和趋向复杂,现代政府的职能已不能再仅仅局限于消极地维护社会秩序,积极地参与社会公共事务,随着政府职能的不断扩大,政府面临的问题越来越多,政府的行政行为的合法性、合理性、程序性等问题日益突出。

## 一、行政规范性文件事前合法性审查的必要性

于政府和行政行为的合法性、合理性、程序性等问题日益突出,行政规范性文件的事前合法性审查的必要性日益凸显。行政规范性文件的事前合法性审查,不仅可以有效提升现代行政的形式合法性,也能增加其民主性和理性,进而改变现代行政合法化的逻辑。

[1] 于政府的行政行为的合法性、合理性、程序性等问题日益突出,行政规范性文件的事前合法性审查的必要性日益凸显。行政规范性文件的事前合法性审查,不仅可以有效提升现代行政的形式合法性,也能增加其民主性和理性,进而改变现代行政合法化的逻辑。(10BFX031)

[1] 《行政法学》(第三版)北京学出版社〔北京〕高教育出版社2011版 176页